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洪晓明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6,316,0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0399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披露了《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3）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洪晓明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963%。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本次减持计划结束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洪晓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6,316,028	3.0399%	IPO 前取得：3,932,877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2,383,151 股

注：其他方式为“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”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洪晓明	200,000	0.0963%	2022/10/19~ 2022/11/28	集中竞价 交易	7.58— 7.72	1,532,152	已完成	6,116,028	2.9437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30日